

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00 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100號14樓

聯絡人：李先生

聯絡電話：(02)2369-5678 分機：3147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台期交字第114020227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華南金選擇權等12檔股票選擇權，自114年11月20日起停止加掛新月份契約及新序列。

說明：依本公司「股票選擇權契約」交易規則第34條第3項規定，華南金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CJ)、兆豐金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CL)、統一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CQ)、遠東新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CR)、彰銀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DC)、永豐金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DE)、中華電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DL)、玉山金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DN)、元大金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DO)、第一金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DP)、合庫金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LO)及富采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QB)等12檔股票選擇權，自114年11月20日起停止加掛新月份契約及新序列。

正本：各期貨商、各期貨交易輔助人、行情資訊廠商、保管機構

副本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、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、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北國際金融資訊協會、本公司網站、內部稽核、交易部、結算部、監視部、期貨商輔導部、資訊規劃部、資訊作業部、企劃部、管理部

總經理 周建隆